

《高丽史》版本源流与编纂体例考

魏志江 陈卓

(中山大学 国际关系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0)

〔摘要〕《高丽史》为迄今为止较为全面系统记载10-14世纪高丽王朝政治、军事、外交和经济、社会、文化的纪传体史书,其历经五次修纂,先后有甲寅字本、乙亥字本和木刻本以及手抄本,但存世不多,流传不广。现存最早的《高丽史》版本,为韩国首尔大学奎章阁收藏的乙亥字铜铸字本,然已残缺不全。其所藏太白山史库本等和韩国东亚大学收藏的《高丽史》则是以乙亥字本为蓝本雕版印刷的木刻本,并非活字本,但为现存较早的全本和善本。英国剑桥大学收藏的《高丽史》是流布海外抄本中唯一的全本。

〔关键词〕《高丽史》 版本源流 编纂体例

〔中图分类号〕K0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5332(2020) 01-0093-12

《高丽史》,旧题郑麟趾撰,为朝鲜王朝官纂纪传体史书,总计139卷,含目录2卷。其仿中国正史体例,以纪传体记述了高丽王朝一代的治乱兴衰和典章文物,体例严谨,繁简适宜。《高丽史》所保存的中韩之间交涉的表笺、奏章等大量珍贵的史料,不仅可以弥补中国所编纂的《宋史》《辽史》和《金史》《元史》等正史之不足,而且,《高丽史》所载高丽与宋辽金元明初以及日本关系之史料,对于探讨十至十四世纪中韩、日韩关系以及东亚区域史之研究,亦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因而,《高丽史》历来被誉为高丽之“良史”。迄今为止,国内外学界关于《高丽史》的编撰过程进行了一系列研究,其代表性学者主要是中国学者杨军、王小盾和韩国学者李基白、边太燮、金库基、朴龙云、金光哲、韩永愚等,其于《高丽史》之编纂以及《高丽史》体例等进行研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①但见仁见智,尤其是《高丽史》乙亥字本之刊印,仍然众说纷纭。此外,国内杨渭生和魏志江等学者较早利用《高丽史》的史料,对宋辽金元史时代的中韩关系史进行了较为系统的考证与研究。^②日本学

〔收稿日期〕2019-12-10

〔作者简介〕魏志江,中山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研究方向为高丽史与中韩关系史、东亚国际关系史;陈卓,中山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副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朝鲜史和中韩关系史。

- ① 其中,国内学者相关研究有:杨军《朝鲜王朝前期的古史编纂》(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王小盾《从〈高丽史〉的编印看鲜初史学》(载《风起云扬:首届南京大学域外汉籍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华书局2009年版)等。韩国学者相关研究有:申奭镐《高丽史编纂始末》(载《黄义敦先生古稀纪念史学论丛》,东国大学史学会1960年版)、李基白《〈高丽史〉解题》(载《高丽史》,东方研究所1972年版)、金库基《新编高丽时代史》(东国文化社1961年版)、朴龙云《高丽时代史》(一志社1996年版)、金光哲《〈高丽史〉版本及其刊行时期》(载东亚大学《石堂论丛》第59辑,2012年版)、韩永愚《朝鲜前期史学史研究》(载《韩国文化研究丛书》第22辑,首尔大学出版部1981年版)等。
- ② 杨渭生《宋丽关系史研究》(杭州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十至十四世纪中韩关系史料汇编》(学苑出版社2002年版),魏志江《辽金与高丽关系考》(天马图书出版有限公司2000年版)、《中韩关系史研究》(中山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等。

术界则主要是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由所谓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组织一批“满鲜史”研究的学者,主要是白鸟库吉、稻叶岩吉、池内宏、箭内互、津田左右吉、松井等致力于辽金元与高丽关系史之研究,其研究成果多载于二十世纪初期《满鲜地理历史研究报告》^①系列丛书。战后主要是中村荣孝、旗田巍、三上次男、武田幸男等学者致力于高丽史或高丽时代东亚国际关系史之研究,成果较为丰硕。但是,上述学者对《高丽史》的版本源流及其编纂体例却少有专文论析。因此,笔者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特撰此文对《高丽史》的编纂和版本源流、编纂体例等加以论析,以收抛砖引玉之效,冀中外学术界进一步关注和加强对《高丽史》的研究。

一、关于《高丽史》的编纂经过

《高丽史》的编纂,前后经历朝鲜王朝太祖、定宗、太宗、世宗、文宗等五朝,于文宗元年(1451)八月最终完成。太祖元年(1392)十月命右侍中赵浚、门下侍郎、赞成事郑道传、艺文馆学士郑摠、朴宜中、兵曹典书尹绍宗等修撰前朝史。^②太祖四年(1395)七月,判三司事郑道传、政堂文学郑摠等撰前朝史自太祖至恭让王三十七卷以进,即为《高丽国史》。但此书未能流传下来,仅能根据郑摠的《高丽国史》序文^③、郑麟趾等《进高丽国史笺》及《朝鲜太祖实录》中对郑道传、郑摠二人褒奖记录等论证太祖编撰该书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彰显朝鲜王朝建国的正当性,其编纂过程中使用了《高丽王朝实录》、高丽末期“史草”及闵渍的《本朝编年纲目》、李仁复、李穡《金镜录》、李齐贤《史略》等史料文献。

太祖七年(1398)八月,朝鲜王朝内部围绕世子册封爆发王子之乱,《高丽国史》的作者郑道传一党在事变中被诛杀,《高丽国史》的编纂也受到非议。朝鲜太宗十四年(1414)五月召领春秋馆事河崙,称“予观《高丽史》末纪太祖之事,颇有不实”^④,命窜定《高丽国史》。同年八月,太宗召见河崙、监馆事南在、知馆事李叔蕃、卞季良等人称“恭愍王以下,事多不实,宜更窜定”^⑤,命令改修《高丽史》。其原因有二:一是《高丽国史》中恭愍王之后,特别是禔王、昌王时期的记录与史实不符;二是《高丽国史》以士大夫为中心叙述,削弱了太祖李成桂在朝鲜王朝建国过程中发挥的作用。根据太宗的要求,春秋馆事河崙与知馆事韩尚敬、同知馆事卞季良将《高丽国史》以忠定王为分界,以前时期内容由三人分览改修,恭愍王之后内容则由三人共同审阅重新修纂。太宗十六年(1416)冬,河崙去世,《高丽史》改修工作随之搁浅。^⑥

朝鲜世宗即位年(1418)八月,世宗亦不满郑道传所撰《高丽国史》,认为其任意添加删减恭愍王之后记录,不符合史臣所做“史草”之处颇多,甚至直接表示“不如无也”。卞季良、郑招曰:“若绝而不传于世,则后世孰知殿下恶道传增损直笔之意乎?愿命文臣改撰。”上曰“然。”^⑦故世宗元年九月,世宗在御经筵中谓尹淮曰“近日览《高丽史》,多牴牾处,宜改修。”^⑧次日,即命艺文馆大提学柳观、议政府参赞卞季良等改修郑道传所撰《高丽史》。^⑨随后世宗在御经筵中数次提及《高丽史》改修方法,并询问改修进展。世宗三年(1421)一月,柳观、卞季良等完成改修本呈上。这次修改主要改正了《高丽国史》中与史臣本草不同之处以及语涉僭踰之处,特别是高丽僭称“制”或

① 东京帝国大学文学部《满鲜地理历史研究报告》第1-14卷,东京帝国大学出版社1916-1933年版。

② 《朝鲜王朝太祖实录》卷2,元年十月辛酉,引自韩国国史编纂委员会韩国国史数据库(<http://db.history.go.kr>)《高丽史》电子版。

③ (朝鲜王朝)郑摠《高丽国史序·复斋集》,载于《影印标点韩国文集丛刊》第7册,景仁文化出版社2001年版。

④ 《朝鲜王朝太宗实录》卷27,十四年五月壬午。

⑤ 《朝鲜王朝太宗实录》卷28,十四年八月丁未。

⑥ 《朝鲜王朝太宗实录》卷31,十六年六月庚辰。

⑦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2,即位年十二月庚子。

⑧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5,元年九月辛酉。

⑨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5,元年九月壬戌。

“勅”以及“太子”等称谓问题。^①

然而,世宗并不满意柳观、卞季良所改修的《高丽史》,认为“此书无纲目之分而不直书,则后世何自而见其实乎”?^②遂于世宗五年(1423)十二月,命知馆事柳观、同知馆事尹淮,再次改修《高丽史》。同知馆事尹淮按照世宗“据事直书”的要求着手修改,将“元宗以上实录,比较新史,如改宗为王、节日为生日、诏为教、朕为予、赦为宥、太后曰太妃、太子曰世子之类”^③,于世宗六年(1424)八月改修完成,此书即为《雠校高丽史》。由于参与改修的卞季良强烈反对直书,认为其违反义理,故世宗不得已,姑从卞季良之言,并未颁布此版高丽史。^④《高丽史》改修也就此暂时告一段落。

世宗十三年(1431),《高丽史》改修再次重启。一月二十五日,世宗在经筵中提到“修前朝史者,改宗称王之非,明矣!”要求金宗瑞修《太宗实录》之后,改修前朝史。^⑤十四年(1432)年八月,其又与春秋馆史官就修撰方法进行讨论,孟思诚、权軫、申穰、郑麟趾、金孝贞、偁循等提议“大抵《史记》有编年,而后有《纲目》”,世宗曰“予意亦然,以编年撰之。宁失于烦,毋令疎略没实。”^⑥世宗二十年(1438)三月,史官又对《高丽史》的编撰方法进行讨论,有史官倾向于采用纪传体。许诒向世宗启曰“臣(常〔尝〕)为编修官,窃见本馆所撰《高丽史》体例,恐有未安。”并提议“乞依班、马,更作纪传表志,以为本史,仍将尹淮所撰,以为史略,则庶合古人作史体例”^⑦。同年七月,关于禡、昌称谓,春秋馆启曰“依魏帝曹丕、晋帝奕例,称废王禡、废王昌。至叙在位时事,则依苍梧王例,因当时臣民所称史氏所书,或称王或称上。”^⑧世宗同意了春秋馆的建议。

世宗二十四年(1442)年八月,监春秋馆事申概、知春秋馆事权踞等完成《高丽史》改修,此版《高丽史》即为《高丽史全文》,又称《权草》、《红衣草》等。^⑨世宗仍不满意,指出此版本中存在史实遗漏,且对朝鲜王朝始祖“行事之迹”记载不够,决定推迟颁布。二十八年(1446)十月,世宗谓集贤殿直提学李季甸、应教鱼孝瞻曰“《高丽史》初撰甚略,后更添入,然多有遗漏之事。辽赐高丽世子冕服之事,尚不书之,可知其余矣。今可更校。且桓祖以万户赴朔方,台谏请止之事,因《龙飞诗》添入;太祖昇天府接战之状,虽有谚传,不载于史。以此观之,必有遗漏。尔等与诸史官详考史草,上自度祖、桓祖至于太祖行事之迹,搜索以启。”^⑩

根据后来的《成宗实录》记载,世宗三十年(1448)曾下令铸字所刊印《高丽史》,但随即叫停了颁赐。^⑪根据世宗三十一年(1449)二月,传旨吏曹,指责权踞在改修《高丽史》的过程中“任情减削,或听人请嘱,或自己干系紧关节目,皆没其实。安止与踞同心赞成,泛滥莫甚。其追夺踞告身及谥,亦夺止告身,永不叙用。郎厅南秀文专掌史事,阿附堂上,其罪亦同,并追夺告身”,可知此版《高丽史》未能颁赐的原因仍在于“修史不公”。^⑫

世宗三十一年元月一日,传旨春秋馆曰“前撰《高丽史》,失于疎略,令更撰之。辽赐世子冕服之事,又逸焉。今复雠校,虽一字一事脱漏而可改者,立皆付标以启。”^⑬一月二十八日,又召集集贤殿副提学郑昌孙,商议改撰《高丽史》,并传旨春秋馆曰“《高丽史》,颇失疎略,今更考阅,备悉

①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1,三年一月癸巳。

②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22,五年十二月戊寅。

③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25,六年八月癸丑。

④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30,七年十二月壬寅。

⑤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51,十三年一月庚寅。

⑥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57,十四年八月丙申。

⑦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80,二十年三月乙巳。

⑧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80,二十年七月庚寅。

⑨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97,二十四年八月庚子。

⑩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14,二十八年十月乙巳。

⑪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8,十三年二月。

⑫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23,三十一年二月壬子。

⑬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23,三十一年一月乙酉。

添入。”^①遂命右赞成金宗瑞、吏曹判书郑麟趾、户曹参判李先齐及昌孙监掌之。在这个过程中,修史方法及禡王、昌王记录问题,再次成为重点讨论的问题。世宗三十一年二月五日,春秋馆议改撰《高丽史》,议论不一。史官“辛硕祖、崔恒、朴彭年、李石亨、金礼蒙、河纬地、梁诚之、柳诚源、李孝长、李文炯议曰‘作史之体,必有纪、传、表、志,备载事迹,各有条贯,迁、固以来,皆袭此体,无有改者。若编年之法,则彙括本史,以便观览耳。今不作本史,乃于编年欲令备载,铺叙甚难,至另有世系、地理,赘莫甚焉。且凡例内,如朝会、祭祀、街衢经行、春秋藏经道场、生辰受贺、王子诞生、赐教礼物、人日颁禄、燕享中国使臣之类,皆以常事,略而不书,只书初见。若有本史而作编年则可也,今无本史而略之如此,殊失史体。乞依历代史家旧例,作纪、传、表、志,无遗备书,然后就令已撰编年,更加删润,别为一书,与本史并传,庶合古人修史之体矣。或以为高丽事迹本多疎缺,欲为纪、传、表、志,难以就緒。然前史列传,有一人之事只书数行,亦有当立传而史失行事不得立传者。事迹不备者虽阙之,亦未为害。苟制作得体,事之难易迟速,不必复论。’”^②鱼孝瞻、金系熙、李勿敏、金命中议曰‘作史之体,必立纪、传、表、志,固是常例,但恐功不易就,非数年之内所可必成。又,体例阙略,不似古人之作,虽或成之,反不堪观也。以宋朝之事观之,本史之外,有全文,又有续编。乞依《宋史全文》之例,今撰《高丽史》更加校正,仍旧颁行。其纪、传、表、志之作,如不得已,姑(得)[待]后日。’知馆事金宗瑞、郑麟趾将二议以启,从孝瞻等议。宗瑞、麟趾入见东宫曰‘欲于编年备记时事,例多不通,愿从硕祖等议。’东宫入启,上命以纪传表志改撰。”^③虽然世宗本意倾向于以君王纪事为中心的编年体,“上尝览《高丽史》,传旨春秋馆曰‘以纲目法修撰,则于小事重叠,难以悉记,然便于观览;以编年法修撰,则观览虽难,叙事则详。何以处之?孟思诚、权轸、申穉、郑麟趾、金孝贞、偁循等议,启曰:大抵史记,有编年而后有纲目。’上曰‘予意亦然。以编年撰之,宁失于烦,毋令疏略没实。’”^④但是,由于金宗瑞、郑麟趾入见东宫主张从硕祖等议,世宗终同意以纪传表志改撰《高丽史》。四月六日,春秋馆启奏世宗曰“乞于今修《高丽史》,禡、昌父子,悉依《汉书》王莽例,以正名分,以徵乱贼,以严万世之法。”即借鉴《汉书》中将王莽编入列传的方法,处理禡王、昌王的记载问题,世宗从之。^⑤

在《高丽史》的数次改修过程中,此次“更撰”意义不在简单的“雋校”,而在于改撰,即将原本按照编年体方法编撰的《高丽史》按照纪传体方法重修编撰,并将禡王、昌王等列入“列传”进行记载。文宗元年八月二十五日,知春秋馆事金宗瑞等进新撰《高丽史》。新撰《高丽史》分为世家46卷,志39卷,年表2卷,列传50卷,目录2卷,共139卷,较编年体《高丽史全文》的37卷,卷数几乎增加了3倍。文宗曰“春秋馆撰史非一、二度,未有如卿等之速成也。如此大典,曾未数岁,善撰以进,予甚嘉之。”遂命饌之。但仍谓金宗瑞等曰“春秋馆事,已毕乎?”金宗瑞等启曰“此全史也。当节其烦文,编年纪事,庶可便于观览耳。”文宗曰“然。其速纂修。”^⑥文宗二年二月二十日,春秋馆编撰完成编年体《高丽史节要》。^⑦

如上所述,《高丽史》编撰从开始到完成大体过程如下:太祖四年,郑道传、郑摠编撰《高丽国史》后,太宗十四年,河崙、南在、李书藩、卞季良等对此书进行了改修。世宗即位后,数次改修高丽史:柳观、卞季良于世宗即位年至世宗三年,柳观、尹淮于世宗五年至六年改修《高丽国史》为《雋校高丽史》,权踞、安止、南秀文等则从世宗十三年开始,在《雋校高丽史》基础上继续改修,于世宗二十四年修成《高丽史全文》,此后几经改修,于世宗三十年铸字刊印,但并未颁赐。世宗三十一年,

①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23,三十一年一月己酉。

②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23,三十一年二月丙辰。

③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57,十四年八月丙申。

④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124,三十一年四月乙卯。

⑤ 《朝鲜王朝文宗实录》卷9,元年八月庚寅。

⑥ 《朝鲜王朝文宗实录》卷12,二年二月甲申。

金宗瑞、郑麟趾、李先齐、郑昌孙等人改修《高丽史全文》,并于文宗元年(1451年)以纪传体的方式重新编撰完成《高丽史》,至此纪传体《高丽史》正式问世。

二、《高丽史》的刊印和版本源流

由于《高丽史》初刊甲寅字本及刊记均已失传,故只能通过以下相关史料考证《高丽史》初刊完成时间。文宗二年(1452)二月,监春秋馆事金宗瑞进新撰《高丽史节要》启曰“他国之史,尚且求见,况我国之史乎?大臣颇有求观者,宜速印之,颁诸中外。且本史,虽未悉事迹,然捨此则他无可考之文。倘不速印,则恐至蛊损,亦宜速印藏诸史库。”上曰“史者,欲示后世,以为劝惩,不可隐讳,当印而颁之。”是年六月,文宗病死,端宗即位。端宗即位年(1452)十一月,春秋馆史官启请刊印《高丽史》,端宗从之。^①然是年十一月是否完成《高丽史》之刊印,尚缺乏具体史料证明。不过,根据《高丽史节要》初刊本尾页末行题有“景泰四年(1453)四月日印出”^②判断,《高丽史节要》所载“景泰四年”即端宗元年(1453),其四月已经刊印,故是年七月,侍读官成三问于经筵启曰“臣闻命颁《高丽史节要》,登名颁赐记者,皆已知之,昨日还收颁赐记,削其五十余人。”^③可见,到端宗元年七月《高丽史节要》已经进入了颁赐阶段。而比《高丽史节要》成书更早的《高丽史》,亦当于此时前后刊印,即《高丽史》最早刊印当从端宗即位年(1452)十一月,春秋馆史官启请刊印《高丽史》,到端宗元年(1453)十月癸酉靖难之间,其最早刊印的版本当为以金宗瑞领衔担当总裁官的甲寅字本《高丽史》。但是,由于甲寅字本《高丽史》只是“少印,只藏内府”^④,故癸酉靖难后,成宗重印《高丽史》时,方得以删除了金宗瑞等的题名,是为乙亥字本《高丽史》,而《高丽史节要》由于刊布稍早,修纂史官方得以保留金宗瑞的总裁领衔署名。盖端宗二年(1454)十月,即世祖即位年,郑麟趾作为拥护首阳大君发动政变的大臣,癸酉之变后成为领议相,而支持端宗的以金宗瑞为首的所谓朝臣政变后被诛杀,故《高丽史》的修纂总裁改题为郑麟趾撰,而《进〈高丽史〉笺》亦改为以郑麟趾署名领衔了。但是,《高丽史》之刊印时间,虽或稍晚于《高丽史节要》之刊印,然其版本应该是与《高丽史节要》一样,均为甲寅字本,而非现存的乙亥字本。

朝鲜王朝前期使用的铸字版本主要有癸未字、庚子字、甲寅字等。癸未字铸字仓促,制字未精,庚子字字体偏瘦,阅读颇为不便,故世宗十六年(1434)七月命集贤殿直提学金墩、直殿金镛、护军蒋英实、金知司译院事李世衡、舍人郑陟、注簿李纯之等人以经筵所藏《孝顺事实》《为善阴鹭》《论语》等书为字本,其所不足,命晋阳大君瑀书之,铸二十有余万字,此次铸造的铸版即为甲寅字版。甲寅字为铜铸版,字体之明正、功课之易就,比旧为倍,一日所印可至四十余纸。成宗十三年(1482)二月,南原君梁诚之上疏曰“世宗戊辰,下铸字所印出,命臣监校。印毕,世宗闻修史不公,命停颁赐,秉笔史臣,以此得罪。”^⑤虽然世宗三十年刊印的《高丽史全文》并未颁赐,但三年后,即端宗元年(1451)以后再印《高丽史》与《高丽史节要》时,重新使用这批铸字的可能性很高,因此,亦可考证《高丽史》铸字初版本,应与《高丽史节要》初刊一样,同为甲寅字本。

然而,甲寅字本《高丽史》印刷量极少,主要收藏于内府。端宗二年(1454)十月十三日,检详李克堪将堂上议启曰“《高丽全史》,人之是非得失,历历俱载。皇甫仁、金宗瑞惧《全史》出,则人人皆知是非,故但印《节要》颁赐,而《全史》则少印,只藏内府。吾东方万世可法可戒之书,莫如《高丽史》,请印《全史》广布。”^⑥癸酉之变,端宗被迫让位于其叔父首阳大君。世祖即位后,志在编

① 《朝鲜王朝端宗实录》卷4,即位年十一月丙戌。

② 《高丽史节要》卷35,首尔大学奎章阁藏甲寅字本。

③ 《朝鲜王朝端宗实录》卷7,元年七月丁丑。

④ 《朝鲜王朝端宗实录》卷12,二年十月辛卯。

⑤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8,十三年二月壬子。

⑥ 《朝鲜王朝端宗实录》卷12,二年十月辛卯。

撰刊印“合三国、高丽史作编年书，令旁探诸书，纂入逐年之下”^①的《东国通鉴》，故世祖并无意再次刊印《高丽史》，《世祖实录》虽有臣僚奏请进讲或颁赐《高丽史》之奏议，然并无刊印《高丽史》之明确记载。故世祖时，虽铸有乙亥字，只是用以刊印佛经、兵法等书，然《高丽史》并未得到刊布^②。直到成宗时期，《高丽史》之重新刊印，才得以再次提上日程。成宗五年（1474）十一月，同知事李承召启曰：“尝闻世宗欲尽印诸史，而《史记》、《前汉书》则印之，其余史则未毕而罢。故《史记》《前汉书》则今士大夫之家稍有之，其他诸史，则仅藏于秘阁，而民间绝无。故学者不得览焉。请印颁《后汉书》等诸史。”成宗谓右副承旨金永坚曰：“今用何铸字印书？”金永坚曰：“甲寅、乙亥两年所铸字也。然印书莫善于庚午字而以瑬之所写，已毁之，命姜希颜写之而铸成，乙亥字是也。”^③成宗遂命金永坚印颁诸史。成宗十三年（1482）二月，南原君梁诚之上疏曰：“臣窃观春秋馆，有一件《高丽史》，或称权草、或称红衣草，或称全文。世宗戊辰，下铸字所印出，命臣监校，印毕，世宗闻修史不公，命停颁赐，秉笔史臣，以此得罪。至戊寅年，世祖御思政殿，臣与权擎入侍，亲禀上旨，改正本蒿，仍署擎与臣名，至今可考。右《高丽史》，实《丽史大全》也。误错之处，今则改正。伏望命春秋馆搜出本蒿，下典校署印颁，幸甚。”^④中外学术界一般据此认为《高丽史》乙亥字本刊行于成宗十三年（1482），实为误解。盖梁诚之疏中所言《高丽史》，当为世宗三十年铸字刊印，但未颁赐的《高丽史全文》，亦即权霆等修纂之编年体《高丽史全文》，或称“权草”“红衣草”者，其为金宗瑞、郑麟趾修纂《高丽史》和《高丽史节要》之蓝本。但典校署并未接受梁诚之的建议，故“李世佐、闵师骞启曰：‘梁诚之上疏，请刊《高丽全史》红衣草，而该曹请勿令举行。臣观其书，至为详密，可刊行也。’上曰：‘其书何如？’宋轶对曰：‘诚之，臣之妻祖父也。诚之尝与臣言：世祖重其书，命权揽与诚之刊行，旋命停之。其书比今《丽史》颇详矣。’上曰：‘取其书以入。’”^⑤。梁诚之建议典校署颁赐的《高丽史全文》，而非《高丽史》，并认为比当时流布的纪传体《高丽史》更为详尽。因此，成宗十三年以前，乙亥字本《高丽史》应该已经刊印。虽然上述成宗五年（1474）十一月，李承召所言“其余史”、成宗所印颁“诸史”，是否包括《高丽史》，尚无确凿证据，但是，据《朝鲜王朝实录》记载，自成

① 《朝鲜王朝睿宗实录》卷6，元年六月辛巳。

② 中国学界较早研究《高丽史》版本的学者，当首推王小盾先生。王小盾先生认为“现存最早的《高丽史》，是在世祖初年，即1455年，用乙亥字刊印的。”载氏著前揭书，第209页。王先生提出的主要论据是：世祖元年（1455）年“乙亥年，世祖改熔壬申字，命姜希颜书之，名曰乙亥字，至今用之”（《慵斋丛话》卷七；《世祖实录》卷三二年（1456）三月丁酉条载梁诚之上疏曰“乞《武经七书》外，只讲《将鉴》、《兵鉴》、《兵要》、《陈说》；文科则四书、五经外，只讲《左传》、《史记》、《通鉴》、《宋元节要》、《三国史记》、《高丽史》……以新科举之法”；《世祖实录》卷五二年（1456）九月戊辰条载申未舟启曰：“（金）富弼之祖句为台官，缘丽史未行于世，时人未知故也”；《世祖实录》卷五二年（1456）十一月庚午条载司谏院启：“本院职掌谏诤兼察庶务。缘无图籍，凡诸奏事无从考阅。请赐乱臣家籍没四书、五经、《左传》、《少微通鉴》、《宋元节要》、《通鉴纲目》、《通鉴续编》、《大学衍义》、《源流至论》、《陆宣公奏议》、《礼部韵略》、《玉篇》、《高丽史》……”。故王先生由此得出结论“在1456年，亦即乙亥之次年，《高丽史》已经能够满足科场之需，是乱臣家中常备之物，其内容谓时人所知了。”综考以上引证史料，乙亥年，固然铸造了铜活字，即乙亥字，然并无以乙亥字刊印《高丽史》之记载。考《世祖实录》全文，亦无刊印《高丽史》之记载，而只有刊印《楞严经诤解》《金刚经诤解》《圆觉经》《楞严经》《御制兵将说》等佛教和兵书之记录。至于所引世祖二年之史料中提及的《高丽史》，并非以乙亥字刊印本，而是端宗时即已刊印之甲寅字本。假若如王先生所言，世祖元年（1455）刊印《高丽史》乙亥字本，世祖2年（1456）司谏院则无需奏请从籍没乱臣家搜寻《高丽史》颁赐。盖世祖无意刊行金宗瑞等编纂之纪传体《高丽史》，而是致力于对《高丽史》重新改撰，即以三国史和高丽史合并，重新以编年体修纂《东国通鉴》。故世祖初年，刊印乙亥字本《高丽史》之说值得商榷。

③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42，五年十一月癸酉。

④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8，十三年二月壬子。

⑤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8，十三年二月丁卯。

宗五年十月到成宗十三年闰八月,御夜对或御夕讲中出现“讲《高丽史》”的记录高达17次^①,而之后亦多次提到《高丽史》,由此可以推测《高丽史》乙亥字本刊印与颁赐时间,绝不应该晚于成宗五年(1469年),故学界流行的所谓成宗十三年刊印乙亥字本《高丽史》之说,实际上混淆了金宗瑞、郑麟趾所撰之纪传体《高丽史》和以权踰、南秀文等所撰之编年体《高丽史全文》,亦称《高丽史》“红衣草”或“权草”的区别。

朝鲜宣祖二十五年(1592)四月十三日,壬辰倭乱爆发。次日,都城宫省火,历代宝玩及文武楼、弘文馆所藏书籍、春秋馆各朝《实录》、他库所藏前朝史草、《承政院日记》皆烧尽无遗。^②战乱不仅造成了书籍失散,还造成了许多铸字遗失,无法启动刊印。宣祖三十六年(1603)五月,春秋馆启曰“校书馆见存铸字,乙亥字厥数稍优,不大不小,正合《实录》印出。而字多消融欠缺,非及补刻,则恐未易就緒。校书馆近无印书之事,绝乏黄杨木,猝备为难。”为了解决书籍印刷问题,春秋馆建议“黄海、平安、江原等道产出之处,各择大四十,随便斫取,急速上送,下谕于各道监司何如”,宣祖传曰“似多平安道,则虽勿为,不妨。”^③根据朝鲜光海君二年(1610)四月李恒福上疏“校书馆写字印板,无异于材木之害”^④之言,可知刊印采用的是木板雕版,而非木铸字活字。

光海君二年(1610)闰三月,传旨校书馆“东国书籍,全秩绝无。其中如《龙飞御天歌》、《内训》、《书传》、《诗传》谚解、《儒先录》等册,待《左传》毕印后,即为继印事。”^⑤在众多亟需刊印的书籍中,光海君特别强调了《高丽史》的重要性。同年12月,光海君传曰“《高丽史》即为下送,使之急速精印讫,与原本册立为上送事,令校书馆各别分付。”^⑥光海君四年(1612)六月,校印都监启曰“姑先以《高丽史》、《龙飞御天歌》、《舆地胜览》等书,分刊于京外,故未及此书,今当更为闻见,得其完本后,印出何如?”传曰“允。”^⑦根据首尔大学奎章阁所藏85册《高丽史》中的内赐记“万历41年(光海君五年,1613年)9月*日,内赐高丽史一件。太白山史库上”一语,可以确证木板本《高丽史》初刊本刊印时间应为光海君五年(1613年)。

此后虽有大臣建议再印《高丽史》,但史料中并无再刊的记载。朝鲜王朝为何不愿广布《高丽史》?睿宗元年(1469)六月工曹判书梁诚之上疏“《高丽史》记前朝之治乱,为后世之劝惩,不可一日而无者也,若以为有逆乱之事,则所为逆乱者,历代史皆有之,岂独前朝史而有之哉?若以为有僭称之事,则前朝太祖一统三韩,改元称宗,金人推之为皇帝,高皇使自为声教,是何嫌于僭称哉?所谓蕃国也,非畿内诸侯比也。若以为近代之事,不可流传,则今大明亦行《元史》,何计其耳目所及乎?若以为有可讳之事,则削而行之可也。非徒行之境内,使如《史略》,传之中国,传之日本,亦可也。此非为一时计也,为万世无穷计也。”^⑧由此可知由于《高丽史》中载有前朝逆乱之事、僭称之事、近代之事,朝鲜王朝不愿广布。

《高丽史》甲寅字本,由于刊印规模有限,起初仅藏于春秋馆等少数机构,由于战乱等迄今已荡

①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48,五年十月戊申;《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52,六年二月丁亥;《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57,六年七月乙丑;《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61,六年十一月戊午;《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66,七年四月丙戌;《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67,七年五月甲寅;《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77,八年闰二月壬子;《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77,八年闰二月辛酉;《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27,十二年三月丁酉;《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3,十二年九月辛卯;《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4,十二年十月丙辰;《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4,十二年十月庚午;《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6,十二年十二月壬寅;《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7,十三年一月戊子;《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37,十三年一月庚寅;《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40,十三年四月壬子;《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154,十三年闰八月庚辰。

② 《朝鲜王朝宣祖修订实录》卷26,二十五年四月甲戌。

③ 《朝鲜王朝宣祖实录》卷132,三十六年五月戊寅。

④ 《朝鲜王朝光海君日记》(重抄本)卷28,二年四月癸巳。

⑤ 《朝鲜王朝光海君日记》(重抄本)卷10,二年闰三月丁卯。

⑥ 《朝鲜王朝光海君日记》(重抄本)卷36,二年十二月壬午。

⑦ 《朝鲜王朝光海君日记》(重抄本)卷54,四年六月丙寅。

⑧ 《朝鲜王朝睿宗实录》卷6,元年五月辛巳。

然无存。乙亥字本《高丽史》刊印后,成宗七年被纳入“经筵要切之书”,^①礼曹等机构制定官职时,也均参考《高丽史》中的官职,^②英祖曾下令儒臣持入《高丽史》,读奏帝王纪赞,^③可见当时《高丽史》已在朝鲜君臣中流行开来。燕山君时期,《高丽史》由金辅传至明朝,当即乙亥字木板覆刻本。^④正祖十四年(1790),为庆贺乾隆皇帝八十寿辰,正祖特派遣专使进贺。进贺使团副使、礼曹判书徐浩修与时任礼部尚书的纪昀对席,纪曰:“贵国郑麟趾《高丽史》,极有体段,仆藏度一部矣”。^⑤纪昀所言此版本是否是燕山君时期金辅所传版本,无从考证,但足以证明此时《高丽史》已流传至中国。

随着印刷技术的提高,近代曾数次刊印《高丽史》。1908年日本国会刊行会刊印活字版《高丽史》后,1948年国际新闻社以首尔大学奎章阁所藏光海君覆刻木板本《高丽史》为底本,刊印了影印本《高丽史》世家部分。这两个版本刊印数量不多,存世甚稀。1945年朝鲜半岛光复以后,韩国延世大学东方学研究所于1955年以延世大学所藏崔汉绮手抄本《高丽史》为底本,以首尔大学奎章阁藏本为补充本,影印了覆刻木板本《高丽史》(景仁出版社,1955)。1972年,亚细亚出版社以首尔大学奎章阁所藏《高丽史》乙亥字奎5554本为底本,影印出版乙亥字本《高丽史》(亚细亚文化社,1972),残缺卷数,则以木板覆刻本增补之。^⑥目前,韩国国内广泛使用的为东亚大学古典研究室以韩国语翻译注释的《译注高丽史》(东亚大学出版社,1971年版,21世纪初期重新加以注释再版)版本,该版本为光海君五年(1613),以乙亥字本为蓝本而初刊覆刻木板本的后印本,其与首尔大学奎章阁所藏太白山史库本均为现存乙亥字为蓝本木板覆刻本的全本和善本。

如上所述,朝鲜王朝时期曾数次刊印《高丽史》,端宗年间刊印的《高丽史》应为《高丽史》初刊,采用甲寅字铸字,故称甲寅字本,惜已荡然无存。成宗年间刊印的《高丽史》为乙亥字本,其与甲寅字本同属于铜活字铸字本,仅首尔大学奎章阁、首尔城庵古书博物馆等机构藏有数册,亦残缺不一,暂未见原完本。光海君五年刊印的《高丽史》,实为以乙亥字本为底本,使用木板雕版刊印完成,并非木活字本,在《高丽史》诸版本中,亦为最早可以确认具体刊印年份的版本,是《高丽史》最初的木版覆刻本。此外,《高丽史》还存有多套抄本,近年发现的英国剑桥大学藏本为流布海外的手抄本全本。

《高丽史》版本规格各异,即使同一版本,板框及半页匡郭等具体规格也不尽相同。由于分册方法不同,一套《高丽史》少则40余册,多则100余册。现甲寅字本已失传,其铸字本书籍行款半页均为10行,行17-18字不等。甲寅字本《高丽史节要》与《高丽史》刊印时间较近,二者版本规格相同的可能性最大。《高丽史节要》甲寅字本(首尔大学奎章阁藏)半页10行,行17字,注双行,字数加倍,白口,四周单边,上下内向双鱼尾,板框24.8cm x 16.8cm,版心镌有“高丽史节要”5字及具体卷数。《高丽史》乙亥字本与《高丽史节要》甲寅字本版本规格的明显差异在于行款与大小。《高丽史》乙亥字本(首尔大学奎章阁藏)半页9行,行17字,注双行,字数加倍,白口,四周单边,上下内向双鱼纹,板框14.5cm x 21.6厘米,版心镌有“高丽史”三字及具体卷数。《高丽史》木板覆刻本的行款与乙亥字本相同,均为半页9行17字,但板框略小。《高丽史》抄本版本规格不一,剑桥大学藏本行款为半页8行,行20字,四周单边,字行之间以朱丝栏为界,下向单鱼尾纹。首尔大学藏抄本行款为9行17字,无板框,无界行,版心写有“高丽史”三字及具体卷数。

①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74,七年十二月辛卯。

② 《朝鲜王朝成宗实录》卷82,成宗八年七月戊子。

③ 《朝鲜王朝英祖实录》卷82,英祖四十四年七月丙午。

④ 《朝鲜王朝中宗实录》卷44,中宗十七年四月壬午。

⑤ 《朝鲜王朝燕行录》卷3,起圆明园至燕京,七月三日戊申。

⑥ 其中卷19、20、21、31、73、74、77、78、79、81、82、83由奎章阁木刻本藏本增补而成。由于亚细亚出版社选择影印底本时只选用了奎5554藏本,未选用奎5553藏本,导致卷31、77、78、79、81、82可以选用乙亥字本,最终还是以木刻本代替。

根据韩国国立中央图书馆古典综合目录系统(KORCIS)^①查询结果,包括近代以来印刷的新铅活字版、影印版在内,现存《高丽史》约50余种,分别收藏于韩国首尔大学、延世大学、高丽大学、东亚大学、城庵古书博物馆、中国云南大学、日本东洋文库、法国法兰西学院、英国剑桥大学、美国伯克利大学等多家海内外学术研究机构。现存《高丽史》多数藏本均为散本或零本,全本仅存8种。韩国国内仅存6种全本,分别藏于首尔大学奎章阁(木板本2种,手抄本1种)、高丽大学(木板本1种)、南平文氏仁寿文库(木板本1种)、东亚大学博物馆(木板本1种)。英国剑桥大学藏本为海外收藏的唯一《高丽史》手抄本全本。

三、关于《高丽史》的编纂体例

《高丽史》自郑道传、郑摠编纂《高丽国史》,历经太宗时河崙等“审定”,世宗时命柳宽、卞季良、尹淮等“雠校”至权踰等改撰《高丽史大全》,均采用编年体。不过,权踰改修《高丽史》时,已有史官提出以纪传体改修《高丽史》,参与修史的南秀文即提出“处欲仿司马迁撰史,为众论所抑,不果。”^②许诒亦提出以纪传体改修《高丽史》,而以尹淮等所撰《雠校高丽史》为蓝本,增修编年体《高丽史略》。“上御经筵,承旨许诒侍讲。诒启曰:‘臣常为编修官,窃见本馆所撰《高丽史》体例,恐有未安。自古作史有二体,左氏年经国纬,班马国经年纬。历代作史者,皆仿班马,独温公依左氏者,以其有本史也。高丽李齐贤修国史,名曰《史略》,乃略述理乱兴衰之大概,欲为当世之龟鉴耳。然具藁(稿)而书未成。至国朝,郑道传、权近、河崙、尹淮等相继撰修,皆袭齐贤之旧,失于疎略,故更命增添。然犹未免疎略之弊,且不似历代修史体例。乞依班马,更作纪传表志,以为本史。仍将尹淮所撰以为史略,则庶合古人作史体例’。上即召知馆事权踰问曰:‘许诒所言何如?’权踰对曰:‘诒所言,臣亦尝闻。但丽史本草疎略,若分于纪传表志,则殊不似《史记》体例’。”^③故权踰改修《高丽史》仍以编年体修撰,只是史料比前述郑道传、尹淮等改撰“详于二家”^④。尽管权踰等增补了大量史料,然终因其改修时“任情削减,或听人请嘱;或自己干系紧关节目,皆没其实”^⑤被世宗问罪。于是,世宗三十一年(1449年),以金宗瑞、郑麟趾等重修《高丽史》时,究竟采取编年体,抑或纪传体,史官们展开论辩。但是,如前所述,由于知春秋馆事的金宗瑞、郑麟趾主张采纳史官辛硕祖等人的意见,以纪传体改修《高丽史》,即“宗瑞等以为编年难以详备,乃从纪传之法,分科责成,令崔恒、朴彭年、申叔舟、柳诚源、李克堪等撰列传,卢叔仝、李石亨、金礼蒙、李芮、尹起猷、尹子云等分撰纪、志、年表,宗瑞与麟趾、许诒、金铄、李先齐、郑昌孙、辛硕祖等删润之。时踰、止、秀文新得重罪,史官皆局促,不得删削,颇有烦乱冗长处,然史家体例始备。”^⑥故金宗瑞、郑麟趾即入见东宫世子,“愿从硕祖等议”,世子即向世宗“入启”,世宗终同意以纪传体改修《高丽史》。文宗元年(1451年)八月,纪传体《高丽史》正式修撰完成。金宗瑞等又以此为基础,以尹淮等《雠校高丽史》为蓝本,以编年体加以改编,至文宗二年(1452年)二月“监春秋馆事金宗瑞等,将新撰《高丽史节要》以进”^⑦。《高丽史节要》,全文35卷,乃《高丽史》撰成半年后“节其烦文,编年纪事”,以“别为一书。”^⑧是为编年体《高丽史节要》。《高丽史节要》增补了高丽臣僚的大量奏疏,并增添了有关大臣事迹,故其虽为编年体,与纪传体《高丽史》相得益彰,亦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① 韩国国立中央图书馆古典综合目录系统: <https://www.nl.go.kr/korcis/> (检索日期: 2019年3月20日)。

② 《朝鲜世宗实录》卷123,三十一年二月癸酉。

③ 《朝鲜世宗实录》卷80,二十年三月乙巳。

④ 《朝鲜文宗实录》卷12,二年二月甲申。

⑤ 《朝鲜世宗实录》卷123,三十一年二月癸酉。

⑥ 《朝鲜文宗实录》卷12,二年二月甲申。

⑦ 《朝鲜文宗实录》卷12,二年二月甲申。

⑧ 《朝鲜文宗实录》卷9,元年八月庚寅。

《高丽史》是现存第一部也是唯一一部以纪传体全面系统地记载高丽王朝政治、经济与文化以及对外关系的历史典籍,对有关高丽王朝的兴亡、高丽的政治制度及其发展进程、高丽的土地制度、赋税制度、军事制度、礼乐制度以及文化艺术成就、对外关系等,均有全面系统的记载。《高丽史》全书共一百三十九卷,包括世家四十六卷,志三十九卷,年表二卷,列传五十卷,目录二卷。《高丽史》以名分论和正统论为编撰的基本原则,其《进〈高丽史〉笺》谓“避本纪为世家,所以示名分之重;降伪辛于列传,所以严僭伪之诛。”^①故《纂修高丽史凡例》开宗明义即谓“按《史记》:天子曰纪,诸侯曰世家。今纂《高丽史》,王纪为世家,以正名分。其书法准两《汉书》及《元史》,事实与言辞皆书之。”^②《高丽史》比照《纂修元史凡例》的顺序,分别设立世家、志、表、列传,并以《元史》不作论赞,惟世家旧有李齐贤论赞,仍保留之。文宗元年(1451年,明景泰二年)八月,金宗瑞、郑麟趾等纂成《高丽史》,计世家四十六卷,志三十九卷,表二卷,传五十卷,目录二卷,通计一百三十九卷,以“稽遗迹于前代,仅能存笔削之功;揭明鉴于后人,期不没善恶之实”。^③以下就《高丽史》有关体例略作论析如下:

1、世家 《高丽史》世家四十六卷,相当于中国正史记传体之本纪,惟以名分论,高丽国王比照诸侯名分,降为世家,然高丽诸王从太祖王建至恭让王,凡三十四代国王,世家唯纪三十二代,故以辛顓王和辛昌王非正统故,降而为列传。盖反映了朝鲜初期,随着对明朝“事大”外交的确立,儒家性理学已经成为主流社会思潮,不过,《高丽史》虽曰重名分,然“凡称宗、称陛下、太后、太子、节日、制诏之类,虽涉僭踰,今从当时所称书之,以存其实”,显然是受到世宗国王的影响。世宗国王对郑道传、卞季良等以性理学名分改撰《高丽史》十分不满,屡次下诏要求重修,“但当据事直书,褒贬自见,足以传信于后,不必为前代之君,欲掩其实,轻有追改,以没其实也。其改宗称王,可从《实录》,庙号谥号,不没其实。凡例所改,以此为准……乃命(柳)观及(尹)淮,并将道传所改,悉从旧文”^④。史官李齐贤等亦主张“太子太傅等号,当时官制;制敕诏敕,当时所称也。虽曰正名分,与《春秋》郊禘、大雩同垂,以为鉴戒,何可更改以没其实?”^⑤在世宗的干预下,《高丽史》世家虽或“语涉僭踰”,然仍从当时《实录》所称书之。故今本世家在朝鲜王朝性理学盛行的情况下,仍体现了据事直书的修史原则。

2、志 《高丽史》志,凡三十九卷,分为十二志,其中天文志3卷,历志3卷,五行志3卷,地理志3卷,礼志11卷,乐志2卷,舆服志1卷,选举志3卷,百官志2卷,食货志3卷,兵志3卷,刑法志2卷。《高丽史》志的分类,大体渊源于《元史》各志,即“准《元史》条分类聚,使览者易考焉。”^⑥由于高丽制度条格,史多缺略,故史官纂修《高丽史》诸志之史料来源主要是《古今详定礼式目编修录》及诸家杂录等,其礼乐诸志较详,考《高丽史》卷59《礼志一》谓“今据史编及详定礼,旁采《周官》六翼、《式目编录》、《藩国礼仪》等书,分纂吉凶军兵嘉五礼,作《礼志》。”尤其珍贵的是在《高丽史·乐志》中还完整保留了中国早已失传的雅乐曲谱,所谓“礼失而求诸野”,即此谓也。此外,《高丽史》诸志条目和编纂顺序虽渊源于《元史》,然由于史料匮乏,缺少《元史》中《河渠志》条目,《元史》之《祭祀志》则以礼乐志代之。自宋代以前正史,史书多有《经籍志》或《艺文志》,然《元史》不设《艺文志》,故《高丽史》效法《元史》体例,亦无《艺文志》,遂使高丽一代文物典籍难以稽考,殊为遗憾。高丽举国佞佛,然亦不作《释老志》,其高僧大德事迹,多记载于有关列传。显然,这与朝鲜王朝排佛、崇尚儒家性理学的思潮有关。

① 《进〈高丽史〉笺》,载《高丽史》卷首。

② 《纂修高丽史凡例》,载《高丽史》卷首。

③ 《进〈高丽史〉笺》,载《高丽史》卷首。

④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22,世宗五年十二月丙子条。

⑤ 《朝鲜王朝世宗实录》卷22,世宗五年十二月丙子条。

⑥ 《纂修高丽史凡例》,载《高丽史》卷首。

3、表《高丽史》表仅有2卷,与中国历代正史表即多且复杂相比较差异较大,《高丽史》表的修纂较为简略,其纂修原则据《纂修〈高丽史〉凡例》称“按历代史表,详略有异。今纂《高丽史》表,准金富弼《三国史》,只作年表。”^①根据《三国史记》所谓“其始终可得而考焉,作三国年表”之记载,可证《高丽史》卷86《年表一》“其始终有可考焉,作年表”,其体例当渊源于《三国史记》之年表。即依据高丽太祖崛起直至恭让王历代国王的年数,附录以大事记,故《高丽史》表,实为君王历年大事记,体现了以修纂史官以君主为历史活动中心的认识。

4、列传《高丽史》列传共有50卷,其中后妃传1-2卷,宗室传(附公主传)3-4卷,诸臣传5-33卷,良吏传、忠义传、孝友传、列女传34卷,方技传、宦者传、酷吏传35卷,佞幸传36-37卷,奸臣传38-39卷,叛逆传40-50卷。其中诸臣传占29卷,数量最为庞大,共收录人物770名,附传238名,共计1008名。其体例据《纂修〈高丽史〉凡例》称“首以后妃,次宗室,次诸臣,终之以叛逆。其有事功卓异者,虽父子别传,余各以类附。辛禑父子以逆阼之孽,窃位十六年,今准《汉书·王莽传》降为列传,以严讨贼之意。”^②列传体例,亦主要渊源于《元史》之体例,据《纂修〈元史〉凡例》载“按史传之目,冠以后妃,尊也;次以宗室诸王,亲也;次以一代诸臣,善恶之总也;次以叛逆,成败之规也;次以四夷,王化之及也。然诸臣之传,历代名目,又自增减不同。今修《元史》传,准历代史而参酌之。”^③故《高丽史》列传亦“首以后妃,次宗室,次诸臣”编排。然亦有与《元史》体例相异者,如《元史》有儒学、隐逸、释老、工艺、外夷传,《高丽史》全无,而据《新唐书》增补以酷吏传,据《宋史》增补以佞幸传,《元史》之叛臣、逆臣传,《高丽史》则统称为叛逆传。此外,辛禑父子由世家降为列传,则是依据《汉书·王莽传》的体例。《高丽史》列传的修纂者,多为朝鲜初期主张儒学性理学的重要代表人物,如崔恒、朴彭年、申叔舟、柳诚源、李克堪等,其中崔恒、朴彭年、柳诚源亦是主张采用纪传体修纂《高丽史》的史官。因此,以儒家性理学理念对列传加以编纂,并以性理学臧否人物是非得失,则成为《高丽史》列传的重要特色。

5、论赞《高丽史》仿《元史》体例,不设论赞。据《纂修高丽史凡例》谓“今纂《高丽史》准《元史》不作论赞。惟世家旧有李齐贤等赞,今仍之。”^④高丽忠穆王时,尝命李齐贤在闵漬所撰《本朝编年纲目》的基础上修纂高丽王朝编年史,据李德懋《青庄馆全书》载“忠穆王以闵漬所撰《纲目》多所缺漏,命李齐贤等更撰《世代编年》以进。”^⑤李齐贤重修之书,亦称为《高丽史略》^⑥,原名《纪年传志》。据李齐贤《益斋集》谓其“撰国史于家,史官及三馆皆会焉。后国史逸于兵燹。又选《金镜录》,又病国史不备,撰《纪年传志》,后散失于红贼之乱。惟自太祖至肃宗纪年在。”^⑦故李齐贤所撰《史略》,实为高丽太祖至肃宗之编年史,后成为朝鲜太祖李成桂命郑道传、郑总等修纂《高丽史》的重要史源之一。郑总《复斋集》谓“高丽氏自始祖以来,历代皆有实录,然其书出于兵火之余,多所遗失。至恭愍王朝,侍中致仕李齐贤撰《史略》,止于肃王;兴安君李仁复、韩山君李穡撰《金镜录》,止于靖王,而皆失于疏略。其它则未有成书也。”^⑧故《高丽史》世家部分论赞,仍以李齐贤《史略》之史论为依据加以编纂。其余部分,则不作论赞。

四、结语

综上所述,《高丽史》修纂历时较长,历经五次修纂,先后刊印有甲寅字本、乙亥字本和木刻本,

① 《纂修高丽史凡例》,载《高丽史》卷首。

② 《纂修高丽史凡例》,载《高丽史》卷首。

③ 《纂修〈元史〉凡例》,载《元史》,中华书局点校本1975年版。

④ 《纂修高丽史凡例》,载《高丽史》卷首。

⑤ (朝鲜王朝)李德懋《盎叶记·东国史》,载《青庄馆全书》卷54,奎出版社1997年版。

⑥ (朝鲜王朝)李德懋《盎叶记·东国史》,载《青庄馆全书》卷54。

⑦ (高丽王超)李齐贤《益斋先生年谱》,载《古典国译丛书》第198卷,奎出版社1997年版。

⑧ (朝鲜王朝)郑摠《高丽国史序·复斋集》,载《影印标点韩国文集丛刊》第7册,景仁文化出版社2001年版。

但存世不多,流传不广。甲寅字本已荡然无存,现存最早的《高丽史》版本,为收藏于韩国首尔大学奎章阁的乙亥字铜铸字本,然已残缺不全。而奎章阁收藏的太白山史库本、五台山史库本和东亚大学博物馆收藏的《高丽史》,则是以乙亥字本为蓝本雕版印刷的木刻本,亦为现存较早的全本和善本。剑桥大学图书馆收藏的《高丽史》是流布海外抄本中唯一的全本,亦是以乙亥字本为底本的手抄本。《高丽史》为迄今为止较为全面系统记载 10—14 世纪高丽王朝政治、军事、外交和经济、社会、文化的纪传体史书,不仅对了解和研究高丽时期朝鲜半岛历史具有重要的历史文化价值,而且,对于增补、考证中国历代正史以及中日韩三国关系史乃至东亚区域史亦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

On the Editions and Compiling Style of *Goryeosa*

Wei Zhijiang & Chen Zhuo

[Abstract] *Goryeosa* is one of the most systematic biographical history that records the political, military, diplomatic,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history of the Goryeo Dynasty between the 10th and 14th centuries. It has been revised five times, and there are four editions, namely, the *gabinzabon* edition, *eulhaezabon* edition, the woodcut copy and the manuscript, however, they don't spread widely. The extant earliest edition is the *eulhaezabon* copper-casted edition preserved in the Gyujanggag collections of the Seoul University, but it is incomplete. The *taebaeksan-sago* edition preserved in Gyujanggag and the edition collected by Donga University are woodcut copy based on the *eulhaezabon*, rather than woodcut copy, but they are the well-preserved ones. The *Goryeosa* edition kept in Cambridge University is the only fully-preserved handwritten copy outside Korea.

[Key words] *Goryeosa* spread of edition compiling style

(责任编辑 张 升)

欢迎订阅全国中文(历史类) 核心期刊《史学史研究》

创办于 1961 年 6 月的《史学史研究》,得到读者、作者的爱护和支持,刊物在国内外学术界有广泛的影响。刊物被评为全国中文(历史类)核心期刊。

热诚希望学术界、教育界朋友继续给我们支持,欢迎赐稿,欢迎订阅。本刊自办发行,订购者可将款汇至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资料室。邮编:100875。每期每份 18.00 元,全年 72.00 元。